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2月29日收到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王华女士的书面辞呈，王华女士因工作岗位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仍在本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职务。

王华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空缺，董事会成员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故其辞职申请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后方可生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未聘任董事会秘书期间，暂由公司董事长王长田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同时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并及时公告。

王华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王华女士在任职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29日